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5770—2022/ISO 37301:2021
代替GB/T 35770—2017

合规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

Compliance management systems—Requirements with guidance for use

(ISO 37301:2021, IDT)

2022-10-12发布

2022-10-12实施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发布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

目 次

前言	III
引言	IV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组织环境	4
4.1 理解组织及其环境	4
4.2 理解相关方的需要和期望	5
4.3 确定合规管理体系的范围	5
4.4 合规管理体系	5
4.5 合规义务	5
4.6 合规风险评估	5
5 领导作用	6
5.1 领导作用和承诺	6
5.2 合规方针	6
5.3 岗位、职责和权限	7
6 策划	8
6.1 应对风险和机会的措施	8
6.2 合规目标及其实现的策划	9
6.3 针对变更的策划	9
7 支持	9
7.1 资源	9
7.2 能力	10
7.3 意识	10
7.4 沟通	11
7.5 文件化信息	11
8 运行	12
8.1 运行的策划和控制	12
8.2 确立控制和程序	12
8.3 提出疑虑	12
8.4 调查过程	12
9 绩效评价	13
9.1 监视、测量、分析和评价	13

9.2 内部审核	14
9.3 管理评审	14
10 改进	15
10.1 持续改进	15
10.2 不符合与纠正措施	15
附录A(资料性)本文件使用指南	16
附录NA(资料性)补充使用指南	32
参考文献	36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本文件代替GB/T 35770—2017《合规管理体系 指南》，与GB/T 35770—2017相比，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，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更改了文件类型，由指南类管理体系标准修改为要求类管理体系标准；
- 修改了方针、过程、要求、合格、不合格、纠正措施、审核、测量、监视、治理机构、合规风险、合规义务、合规、不合规、程序的术语和定义(见3.5、3.8、3.14、3.15、3.16、3.17、3.18、3.19、3.20、3.21、3.24、3.25、3.26、3.27、3.31,2017年版的2.8、2.10、2.13、2.32、2.33、2.35、2.31、2.30、2.29、2.4、2.12、2.16、2.17、2.18、2.25)。

本文件等同采用ISO 37301:2021《合规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》。与ISO 37301:2021相比，本文件做了下列最小限度的编辑性改动：

- 术语3.14增加了注，对要求做了进一步解释；
- 术语3.28增加了注，对组织价值观进行了解释；
- 考虑到本文件在我国的适用性，增加了附录NA(资料性)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提出并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中国标准化研究院、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、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、中标合信(北京)认证有限公司、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、北京在礼合规信息技术有限公司、北京大成(上海)律师事务所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质量认证中心、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、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、北京康柏汉森医药科技咨询有限责任公司、北京申永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、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、山东鲁源节能认证技术工程有限公司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王益谊、杜晓燕、徐永前、吴学静、蒋汉才、李近宇、王耕杰、王超、张利宾、李铁男、胡国辉、陈立彤、樊光中、牛娜娜、张怡、王培勋、辛斌、李文宇、刘翠东、任建芝、刘红霞、卢博宇、姚竹新、吕菊萍、张波、温利峰、张大春、尹云霞、逢华。

本文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- 2017年首次发布为GB/T 35770—2017；
- 本次为第一次修订。

如需获取全文，请通过以下方式联系，经我公司确认后，将提供相关文本信息：

- 通讯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盈丰街道左右商务中心 1 幢 2 单元 1201 室

- 联系电话：0571-82751996 82751997

- 官方网址：<http://www.cnesc.com.cn>

- 电子邮箱：cnescrz@163.com